中煤政研﹝2025﹞2号

关于开展2025年煤炭行业党建

思想政治工作优秀课题研究成果

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煤炭企事业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探索新形势下党建思想政治工作守正创新，提高科学化规范化水平，为煤炭企业调整产业结构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强大精神力量、智力支持，经研究，决定开展2025年煤炭行业党建思想政治工作优秀课题研究成果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内容

优秀课题研究成果按“党建类”和“思想政治工作类”分别进行评选。

（一）党建类

围绕提升党建规范化科学化水平过程中亟须解决的重点、难点问题的最新研究成果，包括：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诠释，党的创新理论走深走实武装职工头脑，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研究；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企业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提高党建引领能力、价值创造能力、改革创新能力的研究；加强党的组织建设，打造特色党建品牌的研究；加强党的制度建设，把建章立制贯穿于加强党的建设全过程，提高企业治理体系、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的研究；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建立健全领导干部选拔任用评价机制的研究；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党性与人民性相统一的研究；健全对权力运行的制约、监督工作机制，严守党的政治规矩、政治纪律、清正廉洁，反腐倡廉建设的研究等。

（二）思想政治工作类

提高思想政治工作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水平，为加强和改进煤炭行业思想政治工作提供适用、管用的研究成果，包括：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化理论武装，凝心铸魂的研究；围绕企业对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及能源政策贯彻执行情况的研究；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风险的研究；围绕企业调整产业结构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职工思想面临的热点、难点、重点问题的研究；围绕建立思想政治工作新机制，发挥好宣传、教育、服务职工作用等方面的最新研究成果。

二、评选条件

1.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和全国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围绕党建思想政治工作领域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开展研究。

2．参评成果要注重理论联系实际。要依据党和国家有关能源方针、政策，紧跟国家大势、行业趋势、企业改革发展的实际进行。既要涵盖行业当前需要研究的理论问题，也要包括企业调整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中極需解决的热点、难点、重点问题，突出课题研究的应用性。

3.研究目标明确，能清晰阐述研究的核心问题和主要观点，概括提炼准确。对党建思想政治工作规律有新的认识，课题具有创新性。

4.内容翔实，论证充分，脉络清晰、架构合理，逻辑精准严密、层次清楚，定性与定量相结合，体现课题研究的规范性、科学性。

三、评选办法

1.申报单位须填写“2025年煤炭行业党建思想政治工作优秀课题研究成果申报表”，经所在单位党委同意报所属企业党委严格审核后，于2025年5月15日前将申报材料（纸质版一式2份、同时发电子版）报中国煤炭政研会。

2.企业党委要注重申报课题质量，按规定程序申报。国家能源集团、中煤集团、开滦集团、陕煤集团、山东能源集团、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徐州矿务集团、贵州盘江股份公司、山西焦煤集团、冀中能源集团、四川省煤炭产业集团、华电煤业集团、黑龙江龙煤控股集团等单位，只接受集团统一申报；其它单位可直接申报，不接受个人申报。

四、注意事项

1.可结合企业实际自行选定研究课题。

2.单纯学术论文及超出党建思想政治工作领域或已在有关期刊登载过的文章不在申报之列。

3.准确填写申报表中的单位名称（按标准填写，确保准确无误），每项课题作者不得超过5人。申报表提交后不得变更。

4.各单位接到本通知后，请认真研究精心组织，按照通知要求按时报送材料，逾期不候。

五、联系方式

中国煤炭政研会咨询服务部

联 系 人：徐腾生

联系电话：010 64463714 13439129917

电子信箱：mtzy05@126.com

通讯地址：北京朝阳区和平西街23号院安源大厦710室

邮政编码：100013

附件：2025年煤炭行业党建思想政治工作优秀课题研究成果申报表

中国煤炭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

2025年1月17日

附件

2025年煤炭行业党建思想政治工作

优秀课题研究成果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成果名称 |  | | | | | |
| 成果类别 |  |  |  |  |  |  |
| 申报单位 |  | | | | | |
| 推荐单位 |  | | | | | |
| 作 者 | 姓 名 | 职 称 | 工作部门 | | | 职 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联系人  （推荐单位） | 姓 名 |  | 工作部门 |  | | |
| 职 务 |  | 邮 箱 |  | | |
| 办公电话 |  | 手 机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 上级单位  （二级集团  公司）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 |
| 推荐单位  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 |